**“5.14”高处坠落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

2020年5月14日15时40分左右，在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海德公馆7栋一单元302房，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 名工人死亡。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规定，区政府成立了由区应急管理局牵头，区监察委、滨海派出所、区总工会、区住建局、滨海街道办事处等相关部门人员组成的“5.14”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事故调查组”）。邀请龙华区人民检察院参加了事故调查工作。事故调查组通过调查取证、综合分析，查清了事故原因，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单位及责任人的处理建议，并提出了事故防范措施建议。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事故相关单位情况**

1.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物业”）。成立日期：2014年3月26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场所：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海南绿地城管理处1号楼103房，负责人：熊学伟，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及其他业务咨询，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60100096400462H。

**（二）事故有关人员情况**

1.林尤旺，男，汉族，1982年4月13日出生，海南文昌人，初中文化程度，身份证号：46000\*\*\*\*\*\*\*\*\*\*119，是海德公馆7栋一单元302房安装衣柜的工人，主要负责安装衣柜橱柜。

2.唐文彬，男，汉族，1985年7月18日出生，海南海口人，大专文化程度，身份证号：46002\*\*\*\*\*\*\*\*\*\*077，是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海德公馆的物业经理，主要负责海德公馆的物业管理工作。

3.胡昊，男，汉族，1988年11月3日出生，海南海口人，本科文化程度，身份证号：42088\*\*\*\*\*\*\*\*\*\*719，是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海德公馆的秩序主管，主要负责海德公馆的现场管理工作。

4.谭梅玉，女，汉族，1991年6月17日出生，海南屯昌人，初中文化程度，身份证号：46002\*\*\*\*\*\*\*\*\*\*741，是龙华区滨海大道海德公馆7栋一单元302房的业主。

5.莫杰涛，男，汉族，1987年1月16日出生，海南定安人，初中文化程度，身份证号：46002\*\*\*\*\*\*\*\*\*\*219，是龙华区滨海大道海德公馆7栋一单元302房的业主（谭梅玉的老公）。

6.洪有柏，男，汉族，1993年8月31日出生，海南定安人，初中文化程度，身份证号：46002\*\*\*\*\*\*\*\*\*\*512，是龙华区滨海大道海德公馆7栋一单元302房协助朱明飞安装空调的工人，主要负责拿工具、零件。

7.朱明飞，男，汉族，1988年4月10日出生，海南定安人，身份证号：46002\*\*\*\*\*\*\*\*\*\*51x，是龙华区滨海大道海德公馆7栋一单元302房空调安装工，经在特种作业操作证及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信息查询平台查询，无高空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事故死者。

**（三）空调安装基本情况**

2020年5月14日上午8时30分左右，朱明飞告诉业主莫杰涛说今天准备带一名工人过来拆除和安装空调，费用是五百元。莫杰涛同意后，2020年5月14日上午9时，朱明飞和洪有柏一同来到得胜沙14号拆除空调。上午11时左右，朱明飞和洪有柏将拆除的空调机组搬到龙华区滨海大道海德公馆7栋一单元302房就开始安装空调。

二、事故发生经过和事故救援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2020年5月14日上午11时左右，朱明飞和洪有柏将拆除的空调机组搬到龙华区滨海大道海德公馆7栋一单元302房后就开始安装空调。朱明飞和洪有柏先在房间内打空调内机的螺丝孔，之后洪有柏就包铜管，朱明飞在卫生间拆除窗户。窗户拆除后，朱明飞和洪有柏一起把空调外机搬到平台上，后接着就回房间安装空调挂机。到了大概中午12时左右，安装完挂机后就和业主一起吃午饭。吃完午饭休息到下午3时左右就开始工作。下午3时40分左右，朱明飞爬到空调平台上，准备打孔时，站在大厅拿螺丝的洪有柏，就听到响声。莫杰涛也听到声响后，有意识的跑去卫生间看了下，就知道朱明飞掉下去了，洪有柏、莫杰涛、谭梅玉就立即跑到一楼查看朱明飞情况。

**（二）事故救援情况**

事发后，洪有柏、莫杰涛、谭梅玉就立即跑到一楼查看朱明飞情况。莫杰涛边跑边打120,到一楼地面时看到朱明飞脸朝下躺在地上，还有呼吸，120电话指导莫杰涛用毛巾止血，并让朱明飞呼吸畅通。120大概十几分钟到达现场，并立即送往海医附属医院抢救，到达医院后，经抢救无效死亡。

事发后，业主莫杰涛与朱明飞家属就朱明飞死亡赔偿问题还未达成协议。

三、事故原因和性质

**（一）事故原因**

1.直接原因

朱明飞安全意识薄弱，不具有高处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从事高处作业，且在高处作业时，未佩戴安全带，导致站在空调平台准备钻孔时，失去重心坠落到地面，违反《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 80-2016）规定。

2.间接原因

莫杰涛未核实朱明飞是否具有高处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就让其安装空调。

**（二）事故性质**

经调查认定，“5.14”高处坠落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四、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

**（一）事故责任人及处理建议**

1.莫杰涛，男，33岁，未核实朱明飞是否具有高空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将空调给其拆除和安装，对此次事故的发生负有间接责任，由于业主莫杰涛是委托第三方在个人住所房屋安装空调，其不属于生产经营单位，不存在盈利行为，因此不适用安全生产法对其处罚。

2.朱明飞，男，安全意识薄弱，不具有高处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从事高处作业，且在高处作业时，未佩戴安全带，导致站在空调平台准备钻孔时，失去重心坠落到地面，对此次事故的发生负有直接责任，鉴于朱明飞已死亡，建议不予追究其责任。

**（二）有关处理建议**

建议调查组各有关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相关责任单位、责任人进行行政处罚和责任追究。

五、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长城物业要吸取该事故的教训，加强对安装空调的人员、外来人员的管理，认真做好物业管理工作，确保类似的事故不再发生。

            “5.14”事故调查组